



坦 克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荣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目标、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证监局	指	中国证监会江苏证券监督管理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东方电热、公司、本公司	指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镇江东方	指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瑞吉格泰	指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珠海东方	指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合肥东方	指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郑州东方	指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马鞍山东方	指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东方	指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乐旭	指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指	与上年同期相比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康能股份	指	江苏康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绿能	指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方电热	股票代码	300217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电热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njiang Dongfang Electric Heating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FD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荣生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dongfang-heater.com		
电子信箱	sunhw@dongfang-heater.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汉武	吕树栋
联系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电话	0511-88988598	0511-88988598
传真	0511-88988060	0511-88988060
电子信箱	dfzqb@dongfang-heater.com, sunhw@dongfang-heater.com	dfzqb@dongfang-heat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0 年 02 月 02 日	江苏省镇江市大港	3211002600678	321102718698874	71869887-4
股份制改造变更	2009 年 08 月 31 日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321100000020784	321102718698874	71869887-4
首发上市后变更	2011 年 06 月 17 日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321100000020784	321102718698874	71869887-4
实施 2011 年度分配方案后变更	2012 年 08 月 09 日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321100000020784	321102718698874	71869887-4
实施 2014 年半年度分配方案后变更	2014 年 09 月 26 日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321100000020784	321102718698874	71869887-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1,019,005,353.53	827,473,346.88	23.15%	660,942,090.42
营业成本（元）	758,612,154.53	618,763,375.87	22.60%	556,592,583.70
营业利润（元）	124,676,483.39	108,127,893.82	15.30%	104,349,506.72
利润总额（元）	125,564,100.79	106,875,885.44	17.49%	116,597,90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671,090.75	90,708,255.81	13.19%	95,309,95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1,726,757.69	91,766,879.31	10.85%	85,075,10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724,703.62	-36,654,494.52	-287.49%	74,773,307.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38	-0.1854	-193.74%	0.37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96	0.2294	13.16%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96	0.2294	13.16%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5%	8.63%	0.52%	9.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	8.73%	0.33%	8.38%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395,472,000.00	197,736,000.00	100.00%	197,736,000.00
资产总额（元）	1,670,484,290.15	1,576,335,358.28	5.97%	1,388,648,302.07
负债总额（元）	460,724,454.43	442,146,464.32	4.20%	318,137,03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59,055,611.51	1,086,104,992.17	6.72%	1,015,191,96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9308	5.4927	-46.64%	5.1341
资产负债率	27.58%	28.05%	-0.47%	22.91%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2,671,090.75	90,708,255.81	1,159,055,611.51	1,086,104,992.1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7,523.88	-286,385.90	266,893.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3,611.74	882,994.55	13,104,067.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2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8,470.46	-1,848,617.03	-1,122,558.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3,203.56	-216,981.61	1,807,41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4,080.78	23,705.43	206,142.93	

合计	944,333.06	-1,058,623.50	10,234,848.36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1、行业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存在一定程度的大客户依赖风险。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民用电加热器业务的客户主要集中在格力系、海尔系、美的系、奥克斯系、扬子系等，报告期内，公司民用电加热器业务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为77986.14万元，占民用电加热器业务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8.83%，比上一年度有所提高；二是公司油气服务业务的客户主要集中在中海石油系企业，2014年对中海油的销售收入为6338.93万元，占瑞吉格泰2014年营业收入的79.59%，占比进一步提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对中海油的销售提高。

为降低客户依赖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加快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加大产品在电动汽车、轨道列车、小家电、水加热器、天然气开采、页岩气开采及管道输送等市场的销售力度，进一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分散产品销售市场。同时，通过技术引进、并购重组等方式，积极进军电加热器其他应用领域以及新的业务领域。

2、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风险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使用具有时效性，按照现行税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在2014年年底到期并已按相关要求提出复审申请。如果公司今年不能通过复审，也就无法继续保留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资格，意味着失去享有税收优惠待遇的支持，这将给企业的赢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为保证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能顺利通过复审，公司一方面在平时的工作中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标准运行，对标找差，不断完善。另一方面，积极做好复审的准备工作。

3、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分、子公司不断增加，经营业务不断扩张，公司及各子公司对于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等各类专业人才的需求也大幅增长，这些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也带来了相应的管理和人才风险。

为降低风险，公司不断创新管理机制，加强绩效考核，健全内部管理体系，推行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公司对各分子公司的管理及控制；其次加强职能部门、车间之间的联系，提升工作效率，减少呆滞损失；第三，创新激励机制，通过员工持股等多种方式提高员工待遇，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归属感和

责任感，稳定员工队伍；第四，完善“事务部”考核制度，强化内部独立核算，提高管理水平。

4、主要客户竞争加剧带来的毛利率降低风险

2014年下半年开始，空调企业库存快速增加，为减少库存，提高资金周转率，国内主要空调厂家纷纷降价促销，市场价格战愈演愈烈。随着竞争的加剧，为转移降价销售带来的成本压力，主要空调厂家纷纷要求上游供货商降低销售价格，公司因此面临因产品售价降低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为降低该风险，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保持公司的行业优势地位，同时加快拓展小家电、水加热器等利润率较高产品的市场；另一方面，加快推进瑞吉格泰镇江基地项目建设，争取尽早投产、达产。

5、生产经营季节性变化风险

公司为空调行业上游零部件供应商，公司民用电加热器的销售一半以上来自空调行业，因此与空调行业一样具有相对的淡旺季特征。公司油气服务业务的产品制造周期相对较长，业务收入确认、结算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导致上半年结算的收入相对较少。

应对措施：为降低风险，公司正积极开拓新产品、新市场，增加产品种类，通过多元化战略降低销售季节性变化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同时尽可能合理安排油服产品制造时间计划，尽可能调整结算时点、均衡收入确认时间，淡化季节性变化影响。

6、并购重组投资风险

并购重组是公司近期的重点工作之一，虽然公司在正式实施并购重组之前反复考察，认真研究，审慎决策，同时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专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并购对象进行审查，以求将风险降到最低，但由于市场可能发生突变、并购重组企业运营也可能发生突变，从而带来投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大力开展并购重组，是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为股东争取更大经济利益，当然也应当承受一定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并购运作，充分进行并购可行性评估和市场评估，强化对外投资管理，以控制和降低投资风险。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年，公司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以经济效益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发展目标，抢抓市场机遇，努力进取，民用和工业电加热器均保持平稳增长，油气服务业务实现快速提升，全年业绩呈现平稳上升的良好态势。2014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0.19亿元，同比增长23.15%；营业利润1.2468亿元，同比增长15.3%；利润总额1.2556亿元，同比增长17.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267亿元，同比上升13.19%。在国内经济增速持续低位运行的情况下，基本完成了2014年度的经营目标。

2014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 持续推动创新，提升竞争能力。2014年，公司围绕客户需求，进一步强化技术和产品创新，取得了很好的成效。①与中科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合作开发了新能源汽车座椅用电加热器，客户试用后十分满意，2015年将进入产品推广期。②成立特殊电热原件事业部，“浸入式非金属液体电加热管及加热器”产品开发取得阶段性成果，开发出的新产品主要用于水加热器，产品已在客户中小批量试用，反映较好，新产品加热效果良好，安全性能高，而且不易结垢，预计市场需求空间较大。③对现有的多晶硅用电加热器内部结构及加热方式进行技术改造，开发了多晶硅用辐射式电加热器，新产品的工作时间大幅度延长，安全性明显提高，改造后的新产品已经投放市场，客户使用后评价很高，部分多晶硅企业技改项目或新建项目对新产品兴趣深厚。④生产工艺改进成效明显。2014年，公司改进了加粉设备和绝缘型PTC加热器生产工艺，对部分原材料进行再处理，产品质量明显提高，同时生产成本也进一步降低。⑤技术研发成果显著。“江苏省新型特殊电热元件设计与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江苏省认定为第一批“重点企业研究中心”；“提高电加热管性能的方法”这项专利2014年11月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中国专利优秀奖”。除此之外，2014年公司还取得了5项专利授权证书，其中镇江东方实用新型专利1项，东方电热母公司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到2014年底，公司共计持有授权专利70项，其中瑞吉格泰11项，镇江东方13项，东方电热母公司46项，已受理未授权的专利申请6项，其中2项为发明专利。2014年，公司共投入研发费用3291.3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3.23%。

(2) 加强市场开发，抢抓市场机遇。2014年，公司面对不同的市场，采用了不同的销售策略，取得了较好的成效。①空调电加热器市场较为成熟，公司重点巩固和深化与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全年实现平稳增长，其中一些二线空调品牌增长较快。②公司的电动汽车PTC电加热器被普遍接受，2014年又增加了近10家新客户，国内主要电动汽车厂商均为公司的客户，而且不断有新的客户要求配套，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③轨道列车用电加热器去年销售取得了重大突破，首次进入大铁道轨道领域，全年销售成倍增长，2015年有望继续实现增长。④小家电用电加热器部分品种已批量供应，2015年有望取得突破性进展。⑤紧抓多晶硅行业持续回暖的机会，销量有较大提升。⑥积极开拓油气服务业务市场，全年实现主营业务

收入7088.51万元，主要产品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评价，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

(3) 严格质量管理，保证产品质量。2014年，公司继续秉承“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经营理念，严格质量管理，强化过程检验，突出重点监控，改进生产工艺，加强管理体系建设，取得了较好的效果。①加强对供应商的考评，严格原材料检验管理。2014年对部分原材料供应商试行了供应商质量月报，实行末位淘汰制，经过一年的运行，效果良好，2015年将全面推行。②强化过程检验，及时做好首检和巡检。重点工序每天核对检查设备的参数设定，如有异常，及时分析整改；对生产过程中易发、常发问题重点跟进。③严格产品出厂检验。对出厂批检验率进行考评，防止漏检、少检；加强入职培训、技能培训和案例教育，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跟踪评价。④严格计量器具管理。严格按照监视和测量设备的控制要求进行计量器具管理，保证仪器工作的准确性，确保了产品检测结果有效。⑤建立健全体系管理组织机构。公司目前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IECQ QC080000有害物质管理体系、OHSAS 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四个管理体系以及CQC产品认证体系，2014年又导入了TS16949汽车质量管理体系，体系进一步完善。

(4) 加快资源整合，促进转型升级。公司收购瑞吉格泰后打破产业局限，与工业电加热器有机整合在一起，互通有无，实现了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促进了公司两大产业共同升级。一方面，工业电加热器技术研发实力有了较大提升，能够更快、更好的开发新型电加热器，另一方面瑞吉格泰制造水平也有了明显提升，能够按时、超品质的向客户提供产品。2014年，瑞吉格泰签订订单近亿元，实现营业收入7964.67万元，同比增长229%；实现利润584.02万元，同比增长192.3%；镇江东方签订工业电加热器业务订单近3亿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634.92万元，同比增长39.75%，实现订单和收入双增长。随着2015年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镇江基地一期项目的投产，公司工业电加热器与瑞吉格泰将实现最大可能的融合，将会极大的促进工业电加热器及瑞吉格泰的生产和销售，达到1+1远大于2的效果，最终实现主营业务的转型升级。

(5) 积极引进人才，加强经营管理。①加大人才引进力度。2014年，瑞吉格泰在组建团队核心的基础上又引进了一些技术、管理人才，完善了管理团队，为瑞吉格泰镇江基地一期工程顺利投产打下了基础。同时，母公司也通过多种渠道引进急需的各类人才，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人才52名，缓解了公司人才短缺的问题，改善了公司管理结构。②加强管理培训工作。2014年，公司多次组织中高层管理人员参加中高层精英培训系列课程，同时加强员工培训工作，从外部培训课程的引进和内部培训课程的开发，到岗前培训和岗位培训，实现了培训的多层次全方位，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使培训更有针对性、更有效果。③完善绩效考核制度。2014年，公司对各分、子公司及总部各部门都进行了绩效考核，提高了管理成效，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2015年1月获得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江苏省2014年管理创新优秀企业》。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2014年，受益于空调行业的稳定增长、多晶硅行业的持续复苏、海工装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民用电加热器、工业电加热器和油气服务业务均实现了不同幅度的增长。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10.19亿元，同

比增长23.1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267亿元，同比增长13.19%。

民用电加热器方面，空调用电加热器仍是公司业绩增长的基石，占据半壁江山；轨道列车用电加热器、电动汽车用电加热器开始快速增长；水加热器、小家电用电加热器得到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民用电加热器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7797亿元，同比增长17.32%，毛利率23.38%。

工业电加热器方面，多晶硅行业复苏步伐有所加快，全年电加芯订单较为稳定，新建项目或技术改造订单也开始增加。同时，公司对工业电加热器业务与瑞吉格泰油服业务开展了优化整合，实现了优势互补、资源共享，新业务领域的开发步伐加快，效果较为显著。2014年，公司工业电加热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634.92万元，毛利率37.28%。

油服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088.51万元，同比增长207.39%，毛利率41.27%。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收入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1,019,005,353.53	827,473,346.88	23.15%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民用电加热器业务收入稳定增长，工业电加热器业务持续稳步恢复，油服业务同比实现大幅增长。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民用电加热器	销售量	件、套	29,703,135	26,249,394	13.16%
	生产量	件、套	30,926,422	30,313,277	2.02%
	库存量	件、套	7,806,494	6,583,207	18.58%
工业用电加热器	销售量	台、套	2,713	2,163	25.43%
	生产量	台、套	2,914	2,420	20.41%
	库存量	台、套	743	542	37.08%
油服行业	销售量	台、套	37	57	-35.09%
	生产量	台、套	40	57	-29.82%
	库存量	台、套	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工业电加热器产品库存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客户的备货及部分订单产品未发货。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4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吉格泰与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黄岩及周边气田滚动开发工程项目平北黄岩油气田群（一期）开发项目黄岩二期分离器采购合同》，标的为10台分离器（撬）的设计和制造，金额为6,511.8万元。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合同项下的10台分离器（撬）已经完成交付并确认收入。

2014年6月1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与鄂尔多斯绿能光电有限公司签订了《鄂尔多斯绿能6000 MW 太阳能电池产业链项目冷氢化电加热器设备采购合同》，合同由4份独立合同组成，金额分别为1,466.64万元[编号：LNSB-2014-054(1)]、1,833.3万元[编号：LNSB-2014-054(2)]、7,812万元[编号：LNSB-2014-057(1)]、9,765万元[编号：LNSB-2014-057(2)]，共计20,876.94万元。该四份独立合同的生效条件均为双方签字盖章且鄂尔多斯绿能光电有限公司支付预付款。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仍未能支付预付款，该四份合同均未生效。公司2月份派人到鄂尔多斯绿能了解了情况，该项目一直在进行，只是进度缓慢，没有达到预期。2015年，鄂尔多斯绿能对电加热器有可能提前分阶段采购。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民用电加热器	0.00				
原材料	605,561,923.77	90.02%	514,075,859.68	89.94%	0.08%
人工薪酬	44,196,199.06	6.57%	38,981,513.93	6.82%	-0.25%
折旧费	5,650,655.59	0.84%	4,915,557.48	0.86%	-0.02%
水电费	4,776,149.37	0.71%	4,172,509.09	0.73%	-0.02%
机物料消耗	9,754,107.86	1.45%	6,687,444.47	1.17%	0.28%
劳动保护费	807,236.51	0.12%	514,418.81	0.09%	0.03%
工业用电加热器	0.00				
原材料	22,244,835.87	62.94%	15,399,047.50	77.02%	-14.08%
人工薪酬	1,926,189.31	5.45%	847,727.36	4.24%	1.21%
折旧费	2,081,698.18	5.89%	1,317,576.25	6.59%	-0.70%
水电费	569,021.06	1.61%	409,868.18	2.05%	-0.44%
机物料消耗	498,335.22	1.41%	293,905.48	1.47%	-0.06%
劳动保护费	56,548.68	0.16%	5,998.07	0.03%	0.13%

油服行业					
原材料	30,189,615.98	72.52%	12,077,563.32	75.88%	-3.36%
人工薪酬	3,434,422.67	8.25%	1,956,709.10	12.29%	-4.04%
折旧费	253,939.13	0.61%	80,454.57	0.51%	0.10%
水电费	228,961.51	0.55%	180,970.74	1.14%	-0.59%
机物料消耗	790,957.95	1.90%	210,074.70	1.32%	0.58%
劳动保护费	112,399.29	0.27%	5,349.03	0.03%	0.24%

5) 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911,564.06	28,865,485.04	38.27%	主要系 2014 年销售收入增加，导致职工薪酬、运输费、包装材料费、仓储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85,740,235.04	67,889,392.13	26.29%	主要系 2014 年销售收入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390,324.39	-7,384,758.05	-54.09%	主要系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	19,896,091.62	15,444,195.72	28.83%	主要系 2014 年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6) 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进展情况
1	电动汽车PTC电热器	开发电动汽车用电加热器，以满足纯电动汽车及其他新能源汽车的采暖要求	即将进行验收
2	空调冷媒电加热器	基于管状金属电加热器的基础上开发全新冷媒电加热器	获得1项实用新型专利，已开始推广
3	电热咖啡壶	电热咖啡壶的技术研发，提高使用性能和安全性	已开始推广
4	LED芯片制造用高性能裸露式MOCVD电加热器	对现行LED制造用裸露式MOCVD电加热器进行结构优化	完成研究工作
5	浸入式非金属液体电加热元件	解决金属电热管作为液体加热元件的各种缺陷	已经制造样品
6	一体化新型散热结构PTC电加热器	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并极大的降低成本、同时为产品制造过程中的能源节约做出一定贡献	继续研发阶段
7	新能源汽车配套的新型PTC水加热系统	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能源汽车上应用的新型PTC水加热系统	市场调研阶
8	发热元件无焊接结	技术经济目标是通过研发实际结构设计和工艺方法的创新，研发出发	掌握工艺技术，完成工厂鉴定和

	构的电加热器的开发和应用	热元件无焊接结构的电加热器并正常工作，满足顾客要求。	客户认可，进入产品推广阶段。获得授权2项实用新型专利。项目完成。
9	管辐射流体介质加热的电加热器开发及应用项目	通过研发实现结构设计和工艺方法的创新，创造产品的产业化基础，达到管辐射流体介质加热的效能。电气性能指标机使用寿命基本达到超干密集填料电加热管的水平，保证在流体介质高温加热实际工况下工作，满足顾客要求。	掌握工艺技术，完成工厂鉴定和客户认可，进入产品推广阶段。获得授权2项实用新型专利。项目完成。
10	船舶用水冷制动电阻电加热器开发及应用	通过研发实现结构设计和工艺方法的创新，达到单支电加热元件通电后，电磁感应耦合量趋近于零；进而实现多支集束式排列的电加热元件电磁感应耦合总量趋近于零，而电气性能指标机使用寿命基本达到超干密集填料电加热管的水平，保证在工程型船舶上正常工作，满足顾客要求。	掌握工艺技术，完成工厂鉴定和客户认可，进入产品推广阶段。获得授权1项实用新型专利。项目完成。
11	再生气加热器开发及应用	通过研发实现结构设计和工艺方法的创新，进行电加热管表面负荷优化设计，达到单支电加热元件可靠性及工作寿命满足再生气加热器要求；在总结其它高端加热器设计技术的基础上，进行集束电加热管分布设计、电加热单元的串联、并联的设计技术及研发控制系统精确化设计技术的研发，解决结构及控制的技术问题。保证高端气体分离成套设备配套要求的再生气加热器的研发成功，实现高端再生气加热器国产化。	2013年7月开始，目前基本掌握工艺技术，完成样品及初步中试，得到客户认可，进入产品推广阶段。
12	高温还原气加热器开发及应用	通过研发实现结构设计和工艺方法的创新，在超干密集填料工业电加热器（管）成果的基础上，通过电加热管表面负荷、集束电加热管分布、电加热单元的串联、并联的研发设计、结构材料的优化选择、特殊工艺的攻关研发应用及温度控制的系统设计研发，形成自主的工艺技术，制造出各种规格的质量上乘的高温还原气加热器，实现高温还原气加热器国产化。	2013年7月开始，目前基本掌握工艺技术，完成样品及初步中试，得到客户认可，进入产品推广阶段。
13	电加热管头多功能防护连接器及电加热管头密封方法项目开发及应用	过研发和技术创新，创新出一种能够提高电加热管头的密封性、防止被加热介质从电加热管内芯的导热绝缘介质层泄漏、能够对单根电加热管进行过流保护的电加热管头多功能防护连接装置及方法。从而大大减少导热绝缘介质从电热管端部渗出，导致物料泄漏及电加热管过流损坏的可能性，大大提高电加热器整体的可靠性及工作寿命。	2014年6月开始进行研发，目前第一轮样品完成并进行测试，初步总结成果，申报专利，已经获得一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913,036.26	28,470,546.11	23,263,053.2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3%	3.44%	3.5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503,415.84	675,410,218.38	3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778,712.22	712,064,712.90	2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24,703.62	-36,654,494.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9.38	68,222.68	6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26,987.61	100,235,123.97	55.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16,978.23	-100,166,901.29	5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2,623,285.72	24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11,698.39	37,546,165.37	3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11,698.39	-34,922,879.65	19.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874,531.92	-171,865,204.39	-25.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上升了39.84%，主要系销售增加、前期回款增加所致；
- ②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上升了22.99%，主要系销售增加带动支出增加所致；
- ③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上升了61.25%，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 ④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上升了55.66%，主要系本期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⑤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上升了243.08%，主要系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 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上升了34.8%，主要系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31,341,904.8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1.58%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销售金额或比例与以前年度相比发

			生较大变化的说明
格力系	398,240,649.45	39.07%	格力系列的公司 2014 年从公司的采购金额较 2013 年有所增加。
合计	398,240,649.45	39.07%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9,677,736.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33%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技术和产品研发：（1）与中科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合作开发了新能源汽车座椅用电加热器，客户试用后十分满意，2015年将进入推广期。（2）“浸入式非金属液体电加热管及加热器”产品开发取得阶段性成果，产品小批量试用，反映良好。（3）开发成功多晶硅用辐射式电加热器，生产效率大幅提高，安全性明显改善，客户使用后评价很高。（4）生产工艺改进成效明显。2014年，公司改进了加粉设备和绝缘型PTC加热器生产工艺，对部分原材料进行再处理，产品质量明显提高，同时生产成本也进一步降低。（5）技术研发成果显著。“江苏省新型特殊电热元件设计与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江苏省认定为第一批“重点企业研究中心”；“提高电加热管性能的方法”这项专利2014年11月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中国专利优秀奖”。除此之外，2014年公司还取得了5项专利授权证书，其中镇江东方实用新型专利1项，东方电热母公司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到2014年底，公司共计持有授权专利69项，其中瑞吉格泰10项，镇江东方13项，东方电热母公司46项，已受理未授权的专利申请6项，其中2项为发明专利。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项目建设：（1）瑞吉格泰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建设进展总体顺利，进度基本符合预期，一期工程已经于2014年底建成投用。（2）基于工业机器人的PTC产品全自动智能生产线项目已经基本打通工艺流程，总体情况良好，但个别环节的工艺稳定性还需不断调整和改进，进度较预期有所推迟。

业务整合：瑞吉格泰并购完成后，公司对其油气服务业务与镇江东方的工业电加热器业务进行了优化整合，实现了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二者的业务能力进一步提高，2014年经营业绩明显提高。

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2014年9月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目前正在等待证监会组织召开发审会审核。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民用电加热器	877,969,175.03	205,272,081.31
工业用电加热器	56,349,173.48	21,006,250.27
油服行业	70,885,057.94	29,255,692.28
分产品		
民用电加热器		
PTC	453,148,171.10	83,748,535.80
电热管	85,525,417.23	29,858,478.48
电热管组件	261,602,153.22	65,700,531.58
除霜加热管	9,777,723.16	5,944,662.70
电热丝加热器	21,708,634.35	4,727,773.22
其他民用	46,207,075.97	15,292,099.53
工业用电加热器		
电加热器	33,252,017.65	10,418,607.04
电加热芯	15,040,297.73	8,360,301.39
其他工业用	8,056,858.10	2,227,341.84
油服行业	70,885,057.94	29,255,692.28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24,110,782.63	142,812,986.38
华南地区	157,496,423.96	30,497,419.47
华北地区	37,199,834.32	5,352,238.50
华中地区	173,644,053.18	29,813,112.19
西南地区	26,950,068.36	5,680,260.11
国内其他	72,443,067.26	34,689,024.85
国外	17,359,176.74	6,688,982.36

2)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民用电加热器	877,969,175.03	672,697,093.72	23.38%	17.32%	17.69%	-0.24%
分产品						

PTC	453,148,171.10	369,399,635.30	18.48%	37.68%	35.28%	1.44%
电热管组件	261,602,153.22	195,901,621.64	25.11%	4.34%	3.84%	0.3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24,110,782.63	381,297,796.25	27.25%	37.50%	37.82%	-0.17%
华南地区	157,496,423.96	126,999,004.49	19.36%	10.89%	19.08%	-5.55%
华中地区	173,644,053.18	143,830,940.99	17.17%	19.42%	20.80%	-0.95%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6,703,648.95	9.38%	265,483,412.51	16.84%	-7.46%	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 10,877.98 万元，同比降低 40.97%，主要系募集资金余额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303,751,638.19	18.18%	280,206,173.97	17.78%	0.40%	应收账款比期初增加 2,354.55 万元，同比增长 8.40%，主要系 2014 年销售收入上升所致。
存货	282,058,148.39	16.88%	257,752,223.95	16.35%	0.53%	存货比期初增加 2,430.59 万元，同比上升 9.43%，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订单增加，生产产量上升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固定资产	291,076,504.61	17.42%	260,552,491.11	16.53%	0.89%	固定资产比期初增加 3,052.40 万元，同比上升 11.72%，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厂房工程完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72,705,888.27	4.35%	23,980,594.21	1.52%	2.83%	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 4,872.53 万元，同比上升 203.19%，主要系瑞吉格泰工程项目前期投入所致。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9,000,000.00	0.54%			0.54%	主要系 2014 年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定期报告披露日，瑞吉格泰镇江基地一期工程已开始试生产且已有设备出厂。瑞吉格泰镇江基地一期工程的顺利投产将极大的提高公司工业电加热器和海洋油气处理系统的生产制造水平，有利于公司顺利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924.6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32.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330.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25.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9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55,924.64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3,330.41 万元，累计支付手续费 4.16 万元，累计获得利息收入 2,741.76 万元，结余资金 5,331.83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电加热器制造项目	否	6,729.8	6,729.8	13.07	6,414.89	95.32%	2012年04月30日	391.01	4,323.39	否	否
年产250万套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建设项目	否	2,153.87	2,153.87	776.8	1,638.91	76.09%	2014年09月30日	17.44	17.44	否	否
年产600万支陶瓷PTC电加热器项目	否	5,019.4	5,019.4	459.97	4,547.07	90.59%	2013年06月30日	2,525.49	3,828.59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65	1,965	183.28	1,639.48	83.43%	2013年09月30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868.07	15,868.07	1,433.12	14,240.35	--	--	2,933.94	8,169.42	--	--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400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	否	2,000	2,000		2,036.3	100.00%	2013年03月31日	53.34	59.49	否	否
年产500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	否	2,200	2,200	128.82	2,239.8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11.61	11.61	否	否
年产400万套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建设项目	否	1,000	1,000	28.88	813.25	81.33%	2013年04月30日	0.87	32.51	否	否

投资设立重庆乐旭并购买生产厂房	否	1,200	1,200	122.27	1,067.6	88.97%	2013年12月31日				否
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	否	10,025.93	10,025.93	9,693.39	9,693.39	96.68%	2017年06月30日				否
年产600万套新型水加热器生产项目	否	8,500	8,500	25.55	8,439.7	99.29%	2012年10月31日	782.06	2,101.21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800	14,800		14,800	100.00%					否
基于工业机器人的PTC产品全自动智能生产线项目	否	954	954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0,679.93	40,679.93	9,998.91	39,090.06	--	--	847.88	2,204.82	--	--
合计	--	56,548	56,548	11,432.03	53,330.41	--	--	3,781.82	10,374.2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工业电加热器制造项目：工业电加热器的主要客户为多晶硅企业，受光伏行业2012年陷入低谷的影响，2013年多晶硅行业总体仍然比较低迷，虽然下半年开始市场有所好转，但截至本报告期末，当前多晶硅市场价格总体较低，市场需求仍然不旺，导致该项目未能达到预计的效益。(2)年产250万套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建设项目：该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产品销售收入尚未完全实现，导致没能达到预计的经济效益。(3)年产400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该项目运行时间较短，产能尚未完全利用，且已生产的产品销售收入尚未完全实现，导致没能达到预计的经济效益。(4)年产500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运行时间较短，产品销售收入尚未完全实现，导致没能达到预计的经济效益。(5)年产400万套空调用电加热组件建设项目：运行时间较短，产能尚未完全利用，且已生产的产品销售收入尚未完全实现，导致没能达到预计的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 2011年，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924.64万元，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为20,894.00万元，本次超额募集资金为35,030.64万元；(2) 2011年6月8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元。报告期内，已使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 2011年8月29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3,000万元，使用期不超过6个月（以董事会批准之日为准）；(4) 2011年8月29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2,000万元对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实施年产400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支出2,036.30万元；(5) 2011年8月29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p>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2,2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年产 500 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支出 2,239.82 万元；(6) 2011 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8500 万元人民币投资年产 600 万套新型水加热器生产项目，其中使用不超过 6510 万元参与公开竞拍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镇江新区机电工业园 A 区标准厂房及土地（标的资产挂牌公示价格底价为 6500 万元），用于满足年产 600 万套新型水加热器的加工生产和进一步扩大产能的需要，公司已使用超募集资金 6,500 万元通过竞拍取得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镇江新区机电工业园 A 区标准厂房及土地；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支出 8,439.70 万元；(7) 2012 年 2 月 27 日，公司已将使用超募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公司超募资金专用账户；(8) 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使用 3,000.00 万元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9) 2012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使用 1,000 万元向马鞍山东方增资，并实施年产 400 万套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建设项目，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支出 813.25 万元；(10) 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1,2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并同意授权重庆乐旭购买该园区内的“盈田·光电工谷 342”3037 平方米标准厂房，用作生产厂房；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支出 1,067.60 万元；(11) 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12) 2013 年 5 月 8 日，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800 万元人民币向瑞吉格泰增资，新增资金全部计入瑞吉格泰注册资本，用于补充永久性流动资金；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超募资金 3,800 万元对瑞吉格泰进行增资；(13) 2013 年 11 月 23 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4) 2013 年 11 月 23 日，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由全资子公司珠海东方使用闲置的超募资金 5,025.93 万元向瑞吉格泰进行增资，全部用于瑞吉格泰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建设，其中 5,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另外的 25.9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珠海东方已使用超额募资金 5,025.93 万元对瑞吉格泰增资，该专户仅用于瑞吉格泰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建设资金使用；(15) 2014 年 4 月 23 日，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4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 2013 年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公司计划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向瑞吉格泰增资，增资额全部计入注册资本且全部用于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建设。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增资事项已经全部完成。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支出 9,693.39 万元。(16) 2014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4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 2013 年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基于工业机器人的 PTC 产品全自动智能生产线项目〉的议案》。本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954 万元(含超募资金利息 623.36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2 年 8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募投项目中的“家用电器用电加热器(管)生产项目”进行变更，此次变更后仅保留年产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 250 万套建设内容，变更后的新项目名称为《年产 250 万套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建设项目》，仍由珠海东方实施，计划投资总额为 2153.87 万元，</p>

	其中建设投资 1607.4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46.47 万元，变更的主要原因为市场环境的改变，公司为了降低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3 年 11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珠海东方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5,025.93 万元转为超募资金管理及使用，超募资金 5,025.93 万元向瑞吉格泰进行增资，全部用于瑞吉格泰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建设，其中 5,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另外的 25.9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增资事项已经全部完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适用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业电加热器制造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32,223,602.04 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用募集资金 6,729.80 万元中的 3,222.3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1)第 1595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 2011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使用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实际使用 3000 万元用于补充临时流动资金；2012 年 2 月 27 日，公司已将 3,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超募资金账户；(2)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使用不超过 6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 2000 万元用于补充临时流动资金；2012 年 9 月 25 日，公司已将 2000 万元归还超募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 募投资金结余金额：2,599.22 万元；(2) 超募资金结余金额：2,732.61 万元；共计募集资金余额 5,331.83 万元。结余原因：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尚未完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金额为 3,320.63 万元；以定期存款存放的金额为 1,931.07 万元；七天通知存款的金额为 80.13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50 万套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建设项目	家用电器用电加热器(管)生产项目	2,153.87	776.8	1,638.91	76.09%	2014 年 09 月 30 日	17.44	否	否
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		5,025.93	4,771.52	4,771.52	94.94%	2017 年 04 月 30 日			否
合计	--	7,179.8	5,548.32	6,410.43	--	--	17.4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12 年 8 月 23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募投项目中的“家用电器用电加热器(管)生产项目”进行变更, 此次变更后仅保留年产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 250 万套建设内容, 变更后的新项目名称为《年产 250 万套空调用电加热器组件建设项目》, 仍由珠海东方实施, 计划投资总额为 2153.87 万元, 其中建设投资 1607.40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546.47 万元, 变更的主要原因为市场环境的改变, 公司为了降低投资风险,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3 年 11 月 23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将珠海东方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5,025.93 万元转为超募资金管理及使用, 超募资金 5,025.93 万元向瑞吉格泰进行增资, 全部用于瑞吉格泰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建设, 其中 5,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另外的 25.9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正在建设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生产电加热元件、电加热管、防爆电加热器、电伴热带。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648.5981 万美元	184,892,536.54	174,970,125.51	53,233,912.80	11,723,323.23	10,192,308.75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生产、销售电加热管、辅助电加热器、化霜加热器、陶瓷 PTC 加热器、金属 PTC 加热器、制冷空调设备配件、电热电器	3000 万	106,820,353.74	98,870,347.89	33,137,974.45	1,148,787.03	797,500.89
合肥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制冷空调设备配件、电加热器、电热电器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和禁止的除外)	1,600 万	13,806,938.95	13,510,016.48	8,000,000.00	43,995.49	602,964.30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制冷空调设备及配件、电加热器、电热电器开发、生产、销售	800 万	24,081,949.62	17,813,664.17	5,015,295.36	20,030.73	15,521.07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开发、生产、销售电加热器，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配件、电加热器、电热电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800 万	27,606,445.03	26,759,097.63	5,026,888.80	961,598.28	704,268.03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电加热管、化霜加热器、PTC 电加热器、电热电器的研发、制造、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800 万	24,277,851.08	22,008,436.00	7,624,596.47	132,309.89	116,106.19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电加热元件、电加热管(器)、PTC 电加热器、铝箔加热器、化霜加热器、电加热带(线)及电加热材料、电热电器、电加热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转让和服务。	1,200 万	12,502,419.74	12,030,686.88	3,203,248.01	60,647.39	27,405.22
东方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销售电加热元件、电加热管、防爆电加热器、电伴热带。	美金 200 万元	7,419,236.73	2,525,973.80	11,935,920.44	1,422,921.38	1,441,359.02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石油及天然气工程项目及工艺系统、设备的设计、研发和技术咨询,以及相关设备撬装及配套设计; 电器及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 石油与天然气工艺设备制造; 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压力容器制造(凭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经营); 电气及控制设备制造与销售; 机械零部件加工; 通用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阀门、电动工具、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工具、金属材料、化工原料的销售; 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	5,000 万	262,739,321.55	161,634,726.10	79,646,691.56	5,840,162.26	3,813,503.49

			商品及技术除外)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电加热元件、电加热管(器)、PTC 电加热器、铝箔加热器、化霜加热器、防爆加热器、电加热带(线)、电伴热带、电加热材料、电热电器、电加热系统、热交换器及暖通空调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转让和服务; 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600 万	5,108,272.21	5,080,922.99	867,608.01	-506,639.58	-506,639.69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石油天然气工程设计, 石油炼制工程设计, 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工程设计, 有机化工工程设计, 压力容器设计, 压力管道设计, 油气工程咨询服务; 从事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通用机械及配件、仪器仪表的批发、进出口业务。	200 万	903,705.60	887,246.60	129,029.32	-524,885.52	-524,885.5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无锡瑞吉格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销售	清算	不影响

(7)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5 年经营目标：力争实现销售收入 16.3 亿元（含税），其中民用电加热器业务完成 12.6 亿元（含税）；工业电加热器业务完成 7000 万元（含税）；油气服务业务完成 3 亿元（含税）。

2013 年，公司提出经过 3-5 年的努力，销售收入达到 30 亿元（含税），公司股票市值达到 100 亿元。公司正努力适应经济新常态，通过以下几方面的努力向目标迈进：

1、加速开发创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大力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持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坚持内生增长，加速外延扩张，大力提高公司产品市场份额。

3、抢抓政策机遇，利用行业复苏时机，发挥新加坡东方公司的阵地优势，积极开拓工业电加热器国内外市场，同时继续扩大扩大石油、天然气、化工等领域的销售。

4、完善配套设施，促进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一期工程提高产能、尽快达产，适时启动二期工程，加速瑞吉格泰镇江基地建设。

5、推进并购重组，在电加热器行业和油气处理行业的上下游企业中积极寻找与公司互补的优质企业，通过产业并购加速公司的快速发展。

6、强化经营管理，全面推进精细化管理，深挖内部潜力，向管理要效益。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上半年，财政部先后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

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自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执行新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说明如下：

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将于下一年度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对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根据列报要求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对原“其他非流动负债”下核算的政府补助根据列报要求作为“递延收益”项目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290.66
长期待摊费用			97,290.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82.93		-19,241.51	
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		2,382.93		-19,241.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30,690.66		4,466,669.83	
递延收益		3,030,690.66		4,466,669.83
合计	3,033,073.59	3,033,073.59	4,544,718.98	4,544,718.98

公司执行新准则除对上述列报项目有影响并进行了追溯调整之外，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其它项目内容无影响。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第156条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了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主要内容为：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或者采取其它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

利润分配。

2、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3、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每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决定，实施了2013年度分红方案和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95,472,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9,773,600.00
可分配利润（元）	385,581,074.0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39547.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2年度：以2012年末公司总股本19773.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1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实施完毕。

2、2013年度：以2013年末公司总股本19773.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于2014年6月5日实施完毕。

3、2014年半年度：以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9773.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股本变为39547.2万股。公司于2014年9月22日实施完毕。

4、2014年度：以2014年末公司总股本39547.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0.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分配方案尚需获得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19,773,600.00	102,671,090.75	19.26%
2013 年	29,660,400.00	90,708,255.81	32.70%
2012 年	19,773,600.00	95,309,952.12	20.7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了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依照执行。上述制度明确界定了内幕信息和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完善了内幕信息的决策、流转程序，健全了内幕信息的保密措施，与公司已制定并施行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共同构建起较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体系。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在向深交所和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进行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签署投资者（机构）调研登记表，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认可。在调研过程中，董事会办公室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交所报备。

3、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2014年8月25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临时停牌并发布了《停牌公告》，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在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公司采取了如下信息保密措施：（1）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2）依法实施股票停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3）及时与相关中介机构签订保密协议，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4）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义务。

4、其他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如对外投资等）未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签订相关保密协议，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共16份，即2013年年度报告、2014年一季度报告、2014年半年度报告、2014年三季度报告、2013年年度业绩预告、2013年年度业绩快报、2014年一季度业绩预告、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2014年三季度业绩预告，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瑞吉格泰中标通知书、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日常经营重大合同、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2014年员工持股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2月24日	公司三楼小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富国基金	电动汽车 PTC 电加热器的整体运行情况及其优势、竞争对手,民用电加热器、工业电加热器、瑞吉格泰订单情况的分析。
2014年03月22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纽银基金、建信基金、东兴证券、中银国际、申银万国、汇聪投资	民用电加热器、多晶硅电加热器的整体运行情况,电动汽车电热器的优势分析,小家电的市场情况,收购瑞吉格泰的原因、最新进展及市场情况。
2014年06月11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西部证券、南京证券、上海玖歌投资、上海常春藤资产、福建旭诚资产	民用、工业电加热器目前的整体情况,公司销售目标的构成情况及未来的并购方向,收购瑞吉格泰股权比例变更原因分析,瑞吉格泰的竞争对手及竞争优势。
2014年06月20日	公司三楼小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国富基金	民用、工业电加热器目前整体情况,瑞吉格泰上半年运行情况、核心技术及未来主要目标市场,瑞吉格泰镇江基地一期的投产时间及其产能情况,中海油合同付款程序。
2014年06月24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海通证券、宏源证券、华商基金、安邦资产、信诚基金	开拓小家电市场的原因,小家电市场情况、竞争对手、产品类别、销售目标;民用电加热器整体情况;工业电加热器上半年的整体情况与市场空间;瑞吉格泰收购的原因及未来的发展方向。
2014年06月24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宝盈基金、博时基金、国泰君安资管、泽熙投资	瑞吉格泰上半年运行情况,镇江基地建设情况,油气处理的市场空间,民用电加热器上半年的整体情况及未来目标,受房地产调控影响程度。
2014年06月27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融通基	公司 2014 年二季度经营情

				金	况，工业电加热器上半年情况及其规划，空调电加热器的竞争优势、电动汽车用电加热器的整体情况、小家电用电加热器的目前情况及未来规划，瑞吉格泰的竞争对手、技术、客户及未来的发展方向。
2014年10月17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	电加热器的行业门槛及公司优势，民用、工业电加热器的定价结算方式，民用电加热器的发展方向，收购瑞吉格泰的原因及后续订单情况。
2014年10月27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财富证券	民用电加热器业绩增长的原因及未来规划，PTC电加热器销量高毛利率低的原因分析，工业电加热器的整体情况，收购瑞吉格泰的原因及现在整体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康能股份与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公司以36万元/年的市场价格将部分闲置厂房出租给康能股份，同时按照5.4万元/年向康能股份收缴物业管理费。租赁期暂定两年，自2013年10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康能股份支付的租金36万元及物业管理费5.4万元，此租赁协议正在履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5日	7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6日	5,000		453.7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53.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453.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79,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4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吉格泰与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黄岩及周边气田滚动开发工程项目平北黄岩油气田群（一期）开发项目黄岩二期分离器采购合同》，标的为10台分离器（撬）的设计和制造，金额为6,511.8万元。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合同项下的10台分离器（撬）已经完成交付并确认收入。

2014年6月1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与鄂尔多斯绿能光电有限公司签订了《鄂尔多斯绿能6000 MW 太阳能电池产业链项目冷氢化电加热器设备采购合同》，合同由4份独立合同组成，金额分别为1,466.64万元[编号：LNSB-2014-054(1)]、1,833.3万元[编号：LNSB-2014-054(2)]、7,812万元[编号：LNSB-2014-057(1)]、9,765万元[编号：LNSB-2014-057(2)]，共计20,876.94万元。该四份独立合同的生效条件均为双方签字盖章且鄂尔多斯绿能光电有限公司支付预付款。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仍未能支付预付款，该四份合同均未生效。公司2月份派人到鄂尔多斯绿能了解了情况，该项目一直在进行，只是进度缓慢，没有达到预期。2015年，鄂尔多斯绿能对电加热器有可能提前分阶段采购。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谭荣生 谭伟 谭克	自东方电热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其持有的东方电热股份，也不由东方电热回购该等股份；上述承诺期届满后，如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	2011年05月09日	3年	正在履行

	超过 50%。			
谭荣生 谭伟 谭克	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东方电热所经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东方电热不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东方电热所经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东方电热构成同业竞争；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东方电热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东方电热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2010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 谭伟 谭克	2010 年 2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谭克先生承诺：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愿在毋须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的金钱赔付责任。	2010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 谭伟 谭克	2010 年 5 月 11 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谭克先生承诺：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因社会保险费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的合法权利要求，谭荣生、谭伟、谭克三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 谭伟 谭克	2010 年 3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谭伟和谭克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自承诺出具之日起，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规定，不以占用公司资金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并确保关联方不以占用公司资金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一旦获悉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将主动停止并纠正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或者协助公司确保其他关联方停止并纠正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并承担公司因此造成的损失。	2010 年 03 月 3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谭荣生 谭伟 谭克	2010 年 5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和谭克先生出具了《关于切实保证股份公司分红能力的承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了保证公司上市以后的持续分红能力，承诺：在作为公司和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对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的现行公司章程中的分红条款进行修改。	2010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徐大方	未来在其担任东方电热董事期间，或直接、间接持有东方电热股份期间，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东方电热所经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东方电热构成同业竞争。	2011年05月09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谭荣生 谭伟 谭克	自2014年5月19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不减持所持有的东方电热（300217）股份。	2014年05月16日	2014年5月19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春晖、李颖庆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3年6月，公司收购了瑞吉格泰100%股权，为优化产品结构、改善公司产业布局，大力推进海洋装备业务快速发展，同时把握行业发展机遇，顺应技术发展趋势，促进公司电加热器拓展应用领域，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及补充营运资金。

201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事项。

2014年9月22日，公司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9,773.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的股本为39,547.2万股，据此，公司调整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

2014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274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4年12月23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应对措施进行了分析说明，并据此做出了相应公告。

截止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处于等待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阶段。

非公开发行股票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2014年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重大事项复牌公告	2014年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年9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公告	2014年9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4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的公告	2014年1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2、员工持股计划

为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

2014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资金、股票来源,存续期限,管理模式等事项做出了明确规定。201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事项。

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委托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兴全睿众东方电热分级资产管理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72%,锁定期为2015年2月4日至2016年2月3日。

员工持股计划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2014年11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4年1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4年11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14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4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2014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重大事项复牌公告	2014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年1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2015年1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2015年2月5日	巨潮资讯网
---------------------	-----------	-------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11月23日，公司二届十次董事会、二届八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的议案》（详见2013年11月2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2013-044；2013-045）。2013年12月13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此事项（详见2013年12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2013-052）。瑞吉格泰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即开始项目筹备工作。2014年初瑞吉格泰镇江基地正式开始建设。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江阴工厂已经搬迁结束，瑞吉格泰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基本完成且已经开始试生产，部分设备已开始发货。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9,907,587	60.64%			90,249,585	-29,658,002	60,591,583	180,499,170	45.64%
3、其他内资持股	119,907,587	60.64%			90,249,585	-29,658,002	60,591,583	180,499,170	45.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9,907,587	60.64%			90,249,585	-29,658,002	60,591,583	180,499,170	45.6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7,828,413	39.36%			107,486,415	29,658,002	137,144,417	214,972,830	54.36%
1、人民币普通股	77,828,413	39.36%			107,486,415	29,658,002	137,144,417	214,972,830	54.36%
三、股份总数	197,736,000	100.00%			197,736,000	0	197,736,000	395,472,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副总理解钟、解娟、冷泉芳、韦秀萍、监事会主席赵海林持有的高管锁定股共计2,154,787股。2014年1月1日，该部分高管锁定股的25%，即534,947股解除锁定变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赵海林未有解除限售股份）。2014年5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谭伟、谭克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共计29,123,055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综上，共计29,658,002股限售条件股份变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14年9月11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截止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19,773.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股本19,773.6万股，公司于2014年9月22日实施完毕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9,547.2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经获得2014年9月11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决议公告已于2014年9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截止2014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9,773.6万股为

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并于2014年9月22日实施，本次转增股份19,773.6万股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9,773.6万股增至39,547.2万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股本总数增加，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相应被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谭荣生	44,044,000	10,695,855	33,348,145	66,696,290	高管锁定	
谭克	36,854,400	9,213,600	27,640,800	55,281,600	高管锁定	
谭伟	36,854,400	9,213,600	27,640,800	55,281,600	高管锁定	
解钟	990,000	247,500	742,500	1,485,000	高管锁定	
解娟	845,212	211,303	633,909	1,267,818	高管锁定	
冷泉芳	143,700	35,925	107,775	215,550	高管锁定	
韦秀萍	160,875	40,219	120,656	241,312	高管锁定	
赵海林	15,000	0	15,000	30,000	高管锁定	
合计	119,907,587	29,658,002	90,249,585	180,499,17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大股东提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此事项：以公司

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19,773.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4年9月22日，公司实施了此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9,547.2万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7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7,031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荣生	境内自然人	22.49%	88,928,388	44,464,194	66,696,290	22,232,098	质押	52,140,000
谭伟	境内自然人	18.64%	73,708,800	36,854,400	55,281,600	18,427,200		
谭克	境内自然人	18.64%	73,708,800	36,854,400	55,281,600	18,427,200	质押	7,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四组合	其他	1.15%	4,529,570	-2,554,147	0	4,529,570		
沈俊晓	境内自然人	0.63%	2,500,000	2,500,000	0	2,500,000		
张宇鑫	境内自然人	0.49%	1,931,168	1,931,168	0	1,931,16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1,743,428	1,743,428	0	1,743,42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智融赢1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2%	1,665,800	1,665,800	0	1,665,800		
陈向东	境内自然人	0.39%	1,533,410	1,533,410	0	1,533,410		
解钟	境内自然人	0.38%	1,485,000	495,000	1,485,000	0	质押	1,46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谭荣生与谭伟、谭克为父子关系，谭伟、谭克为兄弟关系，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不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谭荣生	22,232,098		人民币普通股					

谭伟	18,427,200	人民币普通股	
谭克	18,427,2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4,529,570	人民币普通股	
沈俊晓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宇鑫	1,931,168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3,4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智融赢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65,8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向东	1,533,4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海赢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03,4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谭荣生与谭伟、谭克为父子关系,谭伟、谭克为兄弟关系,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智融赢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海赢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均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产品。除此之外,公司不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荣生	中国	否
谭伟	中国	否
谭克	中国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谭荣生最近5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担任公司董事长;谭伟,最近5年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担任公司总经理;谭克,最近5年为公司并列第二大股东,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资子公司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谭荣生与谭伟、谭克为父子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9.77%,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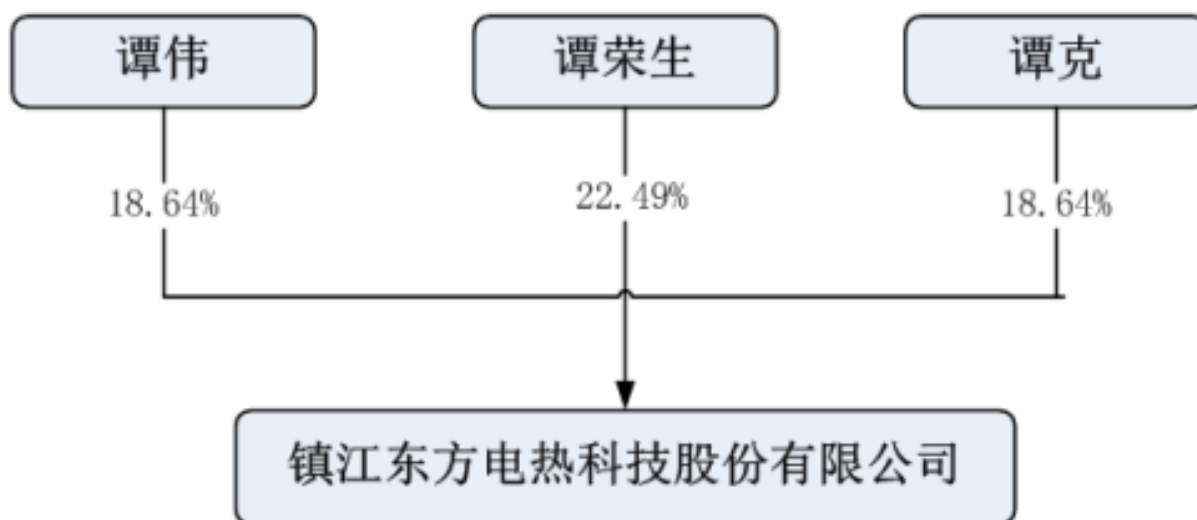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荣生	中国	否
谭伟	中国	否
谭克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谭荣生最近 5 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担任公司董事长；谭伟，最近 5 年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担任公司总经理；谭克，最近 5 年为公司并列第二大股东，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资子公司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谭荣生与谭伟、谭克为父子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9.77%，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	限售条件
----------	------------	---------	------------	------

	量 (股)		量 (股)	
谭荣生	66,696,290	2016 年 01 月 01 日	16,674,073	高管锁定
谭伟	55,281,600	2016 年 01 月 01 日	13,820,400	高管锁定
谭克	55,281,600	2016 年 01 月 01 日	13,820,400	高管锁定
解钟	1,485,0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371,250	高管锁定
解娟	1,267,818	2015 年 01 月 01 日	316,955	高管锁定
韦秀萍	241,312	2015 年 01 月 01 日	60,328	高管锁定
冷泉芳	215,55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53,888	高管锁定
赵海林	30,0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7,500	高管锁定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谭荣生	董事长	男	70	现任	44,464,194	44,464,194		88,928,388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谭克	副董事长	男	39	现任	36,854,400	36,854,400		73,708,8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谭伟	董事、总经理	男	42	现任	36,854,400	36,854,400		73,708,8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王宏	董事	男	51	现任	0			0	0	0	0	0	
陈平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0			0	0	0	0	0	
岳修峰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0			0	0	0	0	0	
许世可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0			0	0	0	0	0	
解娟	副总经理	女	39	现任	845,212	845,212	422,606	1,267,818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二级市场减持
解钟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990,000	990,000	495,000	1,485,0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二级市场减持
冷泉芳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43,700	123,200	51,350	215,55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二级市场减持
韦秀萍	副总经理	女	37	现任	160,875	160,875	80,438	241,312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二

													二级市场减持
罗月芬	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0			0	0	0	0	0	
王 勇	监事	男	37	现任	0			0	0	0	0	0	
赵海林	监事会主席	男	41	现任	20,000	20,000	10,000	30,000	0	0	0	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二级市场减持
殷斌	监事	男	44	现任	0			0	0	0	0	0	
孙汉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0			0	0	0	0	0	
孔玉生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0			0	0	0	0	0	
李锦飞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0			0	0	0	0	0	
尹书明	独立董事	男	70	离任	0			0	0	0	0	0	
合计	---	---	---	---	120,332,781	120,312,281	1,059,394	239,585,668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谭荣生先生自2009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长至今，历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谭伟先生自2009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至今，历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谭克先生自2009年8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至今，历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2006年领导创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该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至今。2013年5月起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至今。

王宏先生自2013年5月起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至今，此前5年一直担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平先生2014年12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83年起在江苏大学任教，现为江苏大学副教授，任江苏大学财经学院财务与会计研究所所长，同时兼任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岳修峰先生2014年12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历任镇江大东造纸厂财务科员、镇江大东纸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镇江市审计事务所审计部主任、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部主任，现

任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同时兼任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世可先生2014年12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87年5月从事律师执业，现任江苏南昆仑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一级律师，同时兼任江苏省高级律师评审委员会评委，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公司）、江苏丹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赵海林先生自200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历任公司成本办经理，2012年9月10日起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王勇先生现任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09年8月起任公司监事至今，历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殷斌先生现任公司质控部经理，2012年9月起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至今。

解钟先生自200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解娟女士自200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冷泉芳先生自200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韦秀萍女士2009年8月29日起至2012年9月9日止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6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汉武先生2012年4月进入公司，9月10日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此前5年曾历任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

罗月芬女士自2011年11月至今任财务总监；此前5年曾先后历任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激光声像分公司财务经理、镇江诚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税务审计师、江苏诚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四平三达财管中心财务总监等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谭荣生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03月15日		否
谭荣生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5月08日	2016年05月07日	否
谭克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6年08月06日		是
谭克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05月08日	2016年05月07日	否
谭伟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4年03月15日		否
谭伟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7年06月28日		否
谭伟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4月19日		否
谭伟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5月27日		否
谭伟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2月11日		否

谭伟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8月06日		否
谭伟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5月08日	2016年05月07日	否
王宏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05月08日	2016年05月07日	是
陈平	江苏大学财经学院	财务与会计研究所所长			是
陈平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9月18日	2016年09月17日	是
陈平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1月18日	2017年11月17日	是
岳修峰	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评估部主任、审计部主任			是
岳修峰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22日		是
许世可	江苏南昆仑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高级合伙人	1999年10月08日		是
许世可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许世可	江苏丹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勇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部经理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根据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258.7 万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谭荣生	董事长	男	70	现任	36.03		36.03
谭克	副董事长	男	39	现任	68		68
谭伟	董事、总经理	男	42	现任	36.07		36.07
王宏	董事	男	51	现任	21.7		21.7
陈平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0.33		0.33
岳修峰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0.33		0.33
许世可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0.33		0.33
解娟	副总经理	女	39	现任	10.07		10.07
解钟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5.07		15.07
冷泉芳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0.07		10.07

韦秀萍	副总经理	女	37	现任	9.07		9.07
罗月芬	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11.07		11.07
王 勇	监事	男	37	现任	7.27		7.27
赵海林	监事会主席	男	41	现任	6.07		6.07
殷斌	监事	男	44	现任	4.15		4.15
孙汉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11.07		11.07
孔玉生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4		4
李锦飞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4		4
尹书明	独立董事	男	70	离任	4		4
合计	--	--	--	--	258.7	0	258.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孔玉生	独立董事	离职	2014年12月16日	国家有关规定
李锦飞	独立董事	离职	2014年12月16日	国家有关规定
尹书明	独立董事	离职	2014年12月16日	国家有关规定
陈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年12月16日	因原独立董事离职，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许世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年12月16日	因原独立董事离职，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岳修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年12月16日	因原独立董事离职，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员工总数为1600人。

1、员工专业构成

专 业	人 数	比 例 (%)
管理人员	85	5.31
技术人员	495	30.94
销售人员	31	1.94
生产人员	956	59.75
行政后勤	33	2.06
合 计	1600	1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 历	人 数	比 例 (%)
大学本科及以上	192	12.00

大学专科	353	22.06
中专、高中及以下	1055	65.94
合 计	1600	1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 龄	人 数	比 例 (%)
30岁及以下	347	21.69
31-40岁	424	26.50
41-50岁	625	39.06
50岁以上	204	12.75
合 计	1600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年度）》，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并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承担经营风险和责任，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及承担相应义务，未发生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和决策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因国家相关条例和规定，尹书明、孔玉生、李锦飞三位独立董事于2014年11月6日申请辞去相应职位，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平、许世可、岳修峰三人为新任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同时还通过不同的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与沟通，具体方式有：投资者来访接待、参观、网站的建设，对外的电话专线，以保持与投资者良好的沟通。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债权人、职工、供应商、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5-21/64047623.PDF	2014 年 05 月 21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9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9-12/1200227405.PDF	2014 年 09 月 12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2-17/1200471269.PDF	2014 年 12 月 17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	------	-----------------	---------------

二届十二次董事会	2014 年 04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4-25/63918238.PDF	2014 年 04 月 25 日
二届十三次董事会	2014 年 08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26/1200165408.PDF	2014 年 08 月 26 日
二届十四次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0-24/1200325648.PDF	2014 年 10 月 24 日
二届十五次董事会	2014 年 11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1-27/1200419726.PDF	2014 年 11 月 27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的制定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对提高年度报告的质量和透明度起到了促进作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5]004730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颖庆、陈春晖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5]004730号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热)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方电热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电热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电热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颖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春晖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703,648.95	265,483,412.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1,622,679.16	380,477,511.74
应收账款	303,751,638.19	280,206,173.97
预付款项	8,784,953.81	13,990,918.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09,978.74	2,544,660.7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12,199.15	5,014,922.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2,058,148.39	257,752,223.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5,380.31	97,290.6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58,988,626.70	1,205,567,114.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1,076,504.61	260,552,491.11
在建工程	72,705,888.27	23,980,594.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951,360.61	60,270,153.31
开发支出		
商誉	21,635,198.39	21,635,198.39
长期待摊费用	104,169.30	173,76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8,172.19	4,156,039.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04,370.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1,495,663.45	370,768,243.61
资产总计	1,670,484,290.15	1,576,335,358.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9,487,182.43	232,437,812.09
应付账款	125,674,057.99	157,770,102.99
预收款项	3,926,171.40	8,506,432.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034,358.12	10,395,153.49
应交税费	13,143,245.49	15,532,174.82
应付利息	14,71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01,791.81	807,752.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7,581,518.35	425,449,428.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210,900.0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180,058.12	4,466,669.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2,877.96	2,019,465.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42,936.08	16,697,035.83
负债合计	460,724,454.43	442,146,464.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5,472,000.00	197,73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2,785,455.73	530,521,455.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312.92	-19,241.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96,394.67	36,274,81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5,581,074.03	321,591,96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9,055,611.51	1,086,104,992.17
少数股东权益	50,704,224.21	48,083,901.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9,759,835.72	1,134,188,89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0,484,290.15	1,576,335,358.28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209,230.26	131,733,883.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2,787,617.69	367,531,422.17
应收账款	185,429,237.10	204,605,916.91
预付款项	6,822,092.10	11,596,814.54
应收利息	152,325.12	1,250,980.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34,021.32	3,984,118.75
存货	249,321,059.06	224,452,535.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12,355,582.65	945,155,671.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5,213,935.22	345,213,935.2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275,519.11	126,894,387.92
在建工程	2,441,238.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584,605.19	33,616,941.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0,990.70	974,48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66,875.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1,303,163.86	506,699,745.00
资产总计	1,483,658,746.51	1,451,855,416.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0,133,903.15	228,035,812.09
应付账款	107,808,554.86	145,774,765.30
预收款项	1,697,953.20	3,480,703.03
应付职工薪酬	10,303,149.47	8,067,301.67
应交税费	4,768,957.44	9,495,652.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53,300.18	359,263.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6,565,818.30	395,213,497.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210,900.03
预计负债		0.00
递延收益	11,181,855.45	1,075,32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81,855.45	11,286,223.75
负债合计	377,747,673.75	406,499,721.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5,472,000.00	197,73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5,550,790.95	523,286,790.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96,394.67	36,274,816.97
未分配利润	339,591,887.14	288,058,08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911,072.76	1,045,355,69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3,658,746.51	1,451,855,416.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19,005,353.53	827,473,346.88
其中：营业收入	1,019,005,353.53	827,473,346.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4,328,870.14	719,345,561.76
其中：营业成本	758,612,154.53	618,763,375.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45,263.07	4,214,292.42
销售费用	39,911,564.06	28,865,485.04
管理费用	85,740,235.04	67,889,392.13
财务费用	-3,390,324.39	-7,384,758.05
资产减值损失	7,709,977.83	6,997,774.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1.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676,483.39	108,127,893.82
加：营业外收入	2,703,227.99	2,591,195.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371.33	303.85
减：营业外支出	1,815,610.59	3,843,204.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2,895.21	286,689.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564,100.79	106,875,885.44
减：所得税费用	19,896,091.62	15,444,195.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668,009.17	91,431,689.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71,090.75	90,708,255.81
少数股东损益	2,996,918.42	723,433.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090.71	-38,910.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071.41	-21,624.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71.41	-21,624.4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071.41	-21,624.44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019.30	-17,285.9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559,918.46	91,392,77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611,019.34	90,686,631.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8,899.12	706,147.9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596	0.229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596	0.229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89,098,030.71	763,267,019.42
减：营业成本	693,409,526.71	591,666,477.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66,082.85	3,086,006.30
销售费用	30,150,885.29	23,160,395.17

管理费用	52,905,274.99	45,673,441.66
财务费用	-2,105,602.58	-3,872,703.35
资产减值损失	5,554,652.27	1,569,182.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0,059.19	29,895,822.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257,270.37	131,880,041.70
加：营业外收入	1,842,096.28	1,920,47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7,620.53	303.85
减：营业外支出	1,224,634.20	3,267,182.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9,956.78	267,920.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874,732.45	130,533,330.62
减：所得税费用	16,658,955.44	14,299,769.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215,777.01	116,233,561.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215,777.01	116,233,561.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231,736.37	650,493,540.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217.78	590,988.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3,461.69	24,325,69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503,415.84	675,410,21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905,355.24	542,803,020.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313,242.71	74,102,80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38,457.84	49,308,62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21,656.43	45,850,26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778,712.22	712,064,71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24,703.62	-36,654,49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98.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9.38	58,923.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9.38	68,222.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026,987.61	63,278,54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956,581.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26,987.61	100,235,12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16,978.23	-100,166,901.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5,761.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5,761.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524.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2,623,285.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16,930.03	30,546,165.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28,576.70	10,449,417.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4,76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11,698.39	37,546,16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11,698.39	-34,922,87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558.92	-120,928.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874,531.92	-171,865,204.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659,758.62	424,524,96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85,226.70	252,659,758.6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3,520,000.40	596,939,617.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4,008.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0,249.40	8,987,49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1,730,249.80	606,471,12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3,804,095.23	522,935,135.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038,120.00	46,651,72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866,700.61	40,907,31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17,511.89	29,960,63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926,427.73	640,454,80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03,822.07	-33,983,67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0,059.19	29,895,82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351.58	58,923.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410.77	29,954,746.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28,494.17	17,492,46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42,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28,494.17	97,192,46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79,083.40	-67,237,714.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4,037.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4,037.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60,400.00	19,984,474.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20,02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80,424.91	19,984,474.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80,424.91	-16,840,43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991.53	-47,560.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044,677.77	-118,109,389.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386,872.27	240,496,261.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42,194.50	122,386,872.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7,736,000.00				530,521,455.73		-19,241.51		36,274,816.97		321,591,960.98	48,083,901.79	1,134,188,89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736,000.00				530,521,455.73		-19,241.51		36,274,816.97		321,591,960.98	48,083,901.79	1,134,188,893.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60,071.41		9,021,577.70		63,989,113.05	2,620,322.42	75,570,941.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071.41				102,671,090.75	2,948,899.12	105,559,918.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021,577.70		-38,681,977.70	-328,576.70		-29,988,976.7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21,577.70		-9,021,577.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660,400.00	-328,576.70		-29,988,976.7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5,472,000.00				332,785,455.73		-79,312.92	45,296,394.67		385,581,074.03	50,704,224.21		1,209,759,835.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7,736,000.00				530,521,455.73		2,382.93		24,651,460.81		262,280,661.31	55,319,308.74	1,070,511,26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736,000.00				530,521,455.73		2,382.93		24,651,460.81		262,280,661.31	55,319,308.74	1,070,511,26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24.44		11,623,356.16		59,311,299.67	-7,235,406.95	63,677,62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24.44				90,708,255.81	706,147.98	91,392,779.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7,862.13	2,507,862.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65,761.38	2,165,761.3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2,100.75	342,100.75
（三）利润分配									11,623,356.16	0.00	-31,396,956.14	-10,449,417.06	-30,223,017.0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23,356.16		-11,623,356.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773,599.98	-10,449,417.06	-30,223,017.0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7,736,000.00				530,521,455.73				-19,241.51		36,274,816.97		321,591,960.98	48,083,901.79	1,134,188,893.9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合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存股	收益	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7,736,000.00				523,286,790.95				36,274,816.97	288,058,087.83	1,045,355,69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736,000.00				523,286,790.95				36,274,816.97	288,058,087.83	1,045,355,69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9,021,577.70	51,533,799.31	60,555,377.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215,777.01	90,215,777.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21,577.70	-38,681,977.70	-29,660,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21,577.70	-9,021,577.7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660,400.00	-29,660,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5,472,000.00				325,550,790.95				45,296,394.67	339,591,887.14	1,105,911,072.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7,736,000.00				523,286,790.95				24,651,460.81	203,221,482.35	948,895,73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7,736,000.00				523,286,790.95				24,651,460.81	203,221,482.35	948,895,73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11,623,356.16	84,836,605.48	96,459,96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233,561.62	116,233,561.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623,356.16	-31,396,956.14	-19,773,599.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23,356.16	-11,623,356.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773,599.98	-19,773,599.9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7,736,000.00				523,286,790.95				36,274,816.97	288,058,087.83	1,045,355,695.7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9年6月由镇江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股份总数为6,688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24号《关于核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1年5月首次公开向社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88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9,880,000.00元。公司于2011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2年5月1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4,680,500.00股。

根据公司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以及2012年5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89,880,000.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2股的比例转增股本。经本次转增股份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7,856,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7,736,000.00元,经本次转增股份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136,838,9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60,897,100.00股。

2012年7月13日,2012年8月30日以及2012年9月1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谭荣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分别增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0股,150,000.00股,120,194.00股,合计增持420,194.00股,其中315,146.00股转为有限售条件股。

根据公司2012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赵海林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15,000.00股转为有限售条件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137,169,046.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60,566,954.00股。

2013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17,261,459.00股。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119,907,587.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77,828,413.00股。

根据公司2014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2014年9月11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197,736,0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转增股本。经本次转增股份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97,736,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5,472,000.00元。

2014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29,658,002.00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180,499,17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14,972,830.00股。

(二)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电加热元件、电加热管(器)、PTC电加热器、铝箔加热器、化霜加热器、防爆加热器、电加热带(线)、电伴热带及电加热材料、电热电器、电加热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转让和服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系电加热产品的生产制造企业,主要从事电加热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4.10	74.10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合肥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00	70.00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5.00	75.00
DONGFA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5.58	55.58

（1）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无锡瑞吉格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清算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

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①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②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④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⑤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⑥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⑦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⑧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⑨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⑩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

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

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10%(含10%)以上且单项金额大于1,000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大于300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 月		
7-12 月	10.00%	1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

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

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33.33-20.00%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

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9、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5、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将于下一年度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对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根据列报要求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对原“其他非流动负债”下核算的政府补助根据列报要求作为“递延收益”项目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290.66

长期待摊费用			97,290.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82.93		-19,241.51	
其他综合收益		2,382.93		-19,241.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30,690.66		4,466,669.83	
递延收益		3,030,690.66		4,466,669.83
合计	3,033,073.59	3,033,073.59	4,544,718.98	4,544,718.9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5.00%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15.00%
DONGFANGINTERNATIONALPTE. LTD	17.00%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25.00%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25.00%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5.00%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25.00%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5.00%
无锡瑞吉格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母公司于2009年5月27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932000453, 企业名称: 镇江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证有效期3年。本公司于2011年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中的公司名称更改为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高企协[2011]23号)。2012年认证到期, 公司于2012年5月21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232000113, 企业名称: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证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8]985号文件的规定以及江苏省镇江市地方税务局镇地税四备通[2009]5号、镇地税四备通[2010]6号税务事项登记备案告知书, 母公司2014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控股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2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132000354, 企业名称: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证有效期3年。2014年认证到期, 公司于2014年8月5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432000757, 企业名称: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认证有效期3年, 公司2014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52, 730. 26	551, 613. 39
银行存款	122, 832, 496. 44	252, 108, 145. 23
其他货币资金	32, 918, 422. 25	12, 823, 653. 89
合计	156, 703, 648. 95	265, 483, 412. 5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710, 209. 92	1, 861, 368. 68

其他说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六、注释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 704, 072. 75	11, 038, 317. 85
质量保函保证金	3, 214, 349. 50	1, 785, 336. 04
合计	32, 918, 422. 25	12, 823, 653. 8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1,622,679.16	380,477,511.74
合计	401,622,679.16	380,477,511.74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8,846,653.39	
合计	88,846,653.39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462,283.90	97.70%	18,307,695.71	5.70%	303,154,588.19	298,041,421.46	98.34%	18,411,247.49	6.18%	279,630,173.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57,351.75	2.30%	6,960,301.75	92.10%	597,050.00	5,029,673.82	1.66%	4,453,673.82	88.55%	576,000.00
合计	329,019,635.65	100.00%	25,267,997.46	97.80%	303,751,638.19	303,071,095.28	100.00%	22,864,921.31	94.73%	280,206,173.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277,330,709.97		
7-12 月	13,072,360.42	1,307,236.04	10.00%
1 年以内小计	290403070.39	1,307,236.04	
1 至 2 年	11,230,510.56	3,369,153.17	30.00%

2 至 3 年	12,394,792.92	6,197,396.47	50.00%
3 年以上	7,433,910.03	7,433,910.03	100.00%
合计	321,462,283.90	18,307,695.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四/(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27,199.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4,00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3.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	65,594,697.67	19.94	
青岛海达瑞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3,576,919.26	13.2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8,547,752.35	5.64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2,649,354.28	3.84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973,428.39	3.03	
合计	150,342,151.95	45.6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70,485.73	96.42%	13,968,396.89	99.84%
1至2年	310,461.68	3.53%	13,043.58	0.09%
2至3年	4,006.40	0.05%	8,678.00	0.06%
3年以上			800.00	0.01%
合计	8,784,953.81	--	13,990,918.47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无锡雷迪迅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653,540.00	7.44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尚未到货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69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尚未到货
江苏省电力公司镇江供电公司	494,822.00	5.63	1年以内	预付电费,未到结算期

苏州道森阀门有限公司	381,600.00	4.34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尚未到货
莱斯安全阀门(天津)有限公司	350,000.00	3.98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尚未到货
合计	2,379,962.00	27.08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09,978.74	2,544,660.76
合计	409,978.74	2,544,660.76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28,716.36	98.42%	816,517.21	12.90%	5,512,199.15	5,678,933.61	100.00%	664,011.00	11.69%	5,014,922.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618.00	1.58%	101,618.00	100.00%						
合计	6,430,334.36	100.00%	918,135.21	14.28%	5,512,199.15	5,678,933.61	100.00%	664,011.00	11.69%	5,014,922.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4,789,118.99		
7-12 月	179,023.56	17,902.36	10.00%
1 年以内小计	4,968,142.55	17,902.36	
1 至 2 年	492,420.32	147,726.10	30.00%

2 至 3 年	176,545.49	88,272.75	50.00%
3 年以上	644,960.00	515,968.00	80.00%
3 至 4 年	46,648.00	46,648.00	100.00%
合计	6,328,716.36	816,517.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54,124.2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销售质保金	2,277,452.00	2,270,807.00
押金及保证金	2,852,030.80	1,127,660.00
备用金	433,432.51	1,083,727.71
代垫款项	423,432.79	392,906.11
其他	443,986.26	803,832.79
合计	6,430,334.36	5,678,933.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镇江市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1,810,110.00	1-6 个月	28.15%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质保金	600,000.00	1-6 个月	9.33%	
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质保金	600,000.00	1-6 个月	9.33%	
合肥高新区财政局	保证金	500,000.00	3-4 年	7.78%	400,000.00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质保金	300,000.00	1-6 个月	4.67%	
合计	--	3,810,110.00	--	59.26%	400,000.0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569,530.03	3,270,116.70	63,299,413.33	79,827,355.45	346,683.46	79,480,671.99
在产品	26,712,215.07	57,376.62	26,654,838.45	22,064,518.38		22,064,518.38
库存商品	64,172,248.00	909,139.49	63,263,108.51	47,040,942.42	560,850.40	46,480,092.02
发出商品	102,437,322.81	143,673.38	102,293,649.43	76,196,510.83		76,196,510.83
低值易耗品	61,505.66		61,505.66	101,434.17		101,434.17
委托加工物资	2,589,934.97		2,589,934.97	3,092,363.50		3,092,363.50
自制半成品	25,292,351.31	1,396,653.27	23,895,698.04	30,963,806.50	627,173.44	30,336,633.06
合计	287,835,107.85	5,776,959.46	282,058,148.39	259,286,931.25	1,534,707.30	257,752,223.9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6,683.46	3,126,729.89		203,296.65		3,270,116.70
在产品		57,376.62				57,376.62
库存商品	560,850.40	653,951.75		305,662.66		909,139.49
发出商品		246,078.43		102,405.05		143,673.38
自制半成品	627,173.44	967,981.02		198,501.19		1,396,653.27
合计	1,534,707.30	5,052,117.71		809,865.55		5,776,959.46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145,380.31	97,290.66
合计	145,380.31	97,290.66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8,104,849.24	62,758,517.20	7,441,979.35	18,060,621.11	4,812,059.40	341,178,026.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203,978.99	12,862,175.53	2,374,581.95	2,721,386.50	1,002,205.36	53,164,328.33
(1) 购置	1,013,634.74	12,862,175.53	2,374,581.95	2,721,386.50	1,002,205.36	19,973,984.08
(2) 在建工程转入	33,190,344.25					33,190,344.2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7,704.46	40,116.56	1,097,383.00	13,664.00	2,858,868.02
(1) 处置或报废		1,707,704.46	40,116.56	1,097,383.00	13,664.00	2,858,868.02
4. 期末余额	282,308,828.23	73,912,988.27	9,776,444.74	19,684,624.61	5,800,600.76	391,483,486.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010,283.63	23,147,618.95	3,534,242.28	11,464,064.18	3,469,326.15	80,625,535.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44,812.33	5,889,307.81	1,293,708.28	2,201,917.12	437,107.88	22,266,853.42
(1) 计提	12,444,812.33	5,889,307.81	1,293,708.28	2,201,917.12	437,107.88	22,266,853.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9,600.34	31,979.68	987,582.77	6,243.82	2,485,406.61
(1) 处置或报废		1,459,600.34	31,979.68	987,582.77	6,243.82	2,485,406.61
4. 期末余额	51,455,095.96	27,577,326.42	4,795,970.88	12,678,398.53	3,900,190.21	100,406,982.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0,853,732.27	46,335,661.85	4,980,473.86	7,006,226.08	1,900,410.55	291,076,504.61
2. 期初账面价值	209,094,565.61	39,610,898.25	3,907,737.07	6,596,556.93	1,342,733.25	260,552,491.1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综合楼	10,511,034.62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TC 厂房	10,936,546.31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二期厂房	4,028,786.49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14,921,918.80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厂房	11,808,798.39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13,266,828.90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17,548,232.73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合计	83,022,146.24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500 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				14,935,056.30		14,935,056.30
瑞吉格泰生产办公楼、培训中心、食堂及联合厂房建造项目	58,821,584.35		58,821,584.35	3,125,995.40		3,125,995.40
年产 250 万套空调用电加热组件建设项目				5,919,542.51		5,919,542.51
设备安装工程	13,234,303.92		13,234,303.92			
其他	650,000.00		650,000.00			
合计	72,705,888.27		72,705,888.27	23,980,594.21		23,980,594.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500 万套电加热器一期装配生产线项目	1,811.95	14,935,056.30	3,184,408.16	18,119,464.46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年产 250 万套空调用电加热组件建设项目	1,214.72	5,919,542.51	6,227,612.28	12,147,154.79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瑞吉格泰生产办公楼、培训中心、食堂及联合	10,500.00	3,125,995.40	55,695,588.95			58,821,584.35	56.02%	56.02				募股资金

厂房建造项目												
设备安装	1,792.28		13,234,303.92			13,234,303.92	73.84%	73.84				其他
其他	422.37		3,573,725.00	2,923,725.00		650,000.00	84.61%	84.61				其他
合计	15,741.32	23,980,594.21	81,915,638.31	33,190,344.25		72,705,888.27	--	--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914,700.17			2,641,374.87	66,556,075.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7,312,560.19			288,924.71	37,601,484.90
(1) 购置	37,312,560.19			288,924.71	37,601,484.9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1,227,260.36			2,930,299.58	104,157,559.9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850,902.66			435,019.07	6,285,92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0,879.63			329,397.97	1,920,277.60
(1) 计提	1,590,879.63			329,397.97	1,920,277.6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41,782.29			764,417.04	8,206,199.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785,478.07			2,165,882.54	95,951,360.61
2. 期初账面价值	58,063,797.51			2,206,355.80	60,270,153.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瑞吉格泰油 气工程有限公司	21,635,198.39					21,635,198.39
合计	21,635,198.39					21,635,198.39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准备系以其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异计算确定，因本公司在可预见的将来并无出售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的计划，故按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来确定有关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进行减值测试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了公司被收购后的增资情况和未来的经营计划。估值现值时采用长年国债利率加一定风险修正系数计算确定，2014年12月31日对应的年折现率为8.51%。经测试，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此项商誉未发生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271,057.54	88,414.25	109,922.18		249,549.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待摊费用	-97,290.66	-48,089.65			-145,380.31
合计	173,766.88	40,324.60	109,922.18		104,169.3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942,463.93	5,066,051.32	24,757,449.51	3,804,187.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94,238.63	584,135.80	1,859,235.54	301,899.69
可抵扣亏损	1,071,940.26	267,985.07	199,808.24	49,952.06
合计	36,908,642.82	5,918,172.19	26,816,493.29	4,156,039.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914,197.68	1,962,877.96	11,140,549.72	2,019,465.97
合计	10,914,197.68	1,962,877.96	11,140,549.72	2,019,465.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8,172.19		4,156,03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2,877.96		2,019,465.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28.20	306,190.10
可抵扣亏损	1,720,755.54	5,142,863.64
合计	1,741,383.74	5,449,053.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年		608,742.08	
2015 年	86,147.02	767,070.97	
2016 年	44,470.27	450,204.73	
2017 年	55,762.24	1,247,108.12	
2018 年	917,916.21	2,069,737.74	
2019 年	616,459.80		
合计	1,720,755.54	5,142,863.64	--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3,786,370.08	
预付设备款	318,000.00	
合计	24,104,370.08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	
信用借款	7,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保证借款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由东方电热保证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200万元，详见附注十(四)关联方交易。

注2：信用借款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向银行取得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00万、500万元的借款。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9,487,182.43	232,437,812.09
合计	269,487,182.43	232,437,812.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3,991,565.73	152,926,775.29
应付工程款	10,862,737.09	4,223,057.50
应付设备款	313,290.20	555,505.20
其他	506,464.97	64,765.00
合计	125,674,057.99	157,770,102.99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926,171.40	8,506,432.44
合计	3,926,171.40	8,506,432.44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79,302.20	129,871,150.12	126,216,094.20	14,034,358.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851.29	6,919,297.22	6,935,148.51	
三、辞退福利		162,000.00	162,000.00	
合计	10,395,153.49	136,952,447.34	133,313,242.71	14,034,358.1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63,648.22	118,772,710.33	116,130,651.66	8,305,706.89
2、职工福利费		4,351,058.87	4,351,058.87	
3、社会保险费	3,316.39	3,449,537.20	3,452,853.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16.39	2,757,818.50	2,761,134.89	
工伤保险费		474,431.23	474,431.23	
生育保险费		217,287.47	217,287.47	
4、住房公积金	26,277.57	551,244.40	527,923.07	49,598.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86,060.02	2,329,934.19	1,336,941.88	5,679,052.33
其他短期薪酬		416,665.13	416,665.13	
合计	10,379,302.20	129,871,150.12	126,216,094.20	14,034,358.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103.18	6,422,568.82	6,436,672.00	
2、失业保险费	1,748.11	496,728.40	498,476.51	
合计	15,851.29	6,919,297.22	6,935,148.51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08,775.65	6,971,186.03
营业税	32.24	-6,238.45
企业所得税	5,280,171.69	6,671,094.73
个人所得税	87,234.93	64,06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1,381.62	524,191.65
房产税	945,624.06	570,213.22
教育费附加	289,619.46	377,199.78
土地使用税	630,866.79	316,473.21
其他	99,539.05	43,994.62

合计	13,143,245.49	15,532,174.82
----	---------------	---------------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711.11	
合计	14,711.11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89,278.00	292,082.00
预提费用	700,299.34	4,943.48
其他	512,214.47	510,727.18
合计	2,301,791.81	807,752.66

24、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搬迁补偿款	10,210,900.03		10,210,900.03		
合计	10,210,900.03		10,210,900.03		--

其他说明：

专项应付款的说明：2010年本公司与镇江新区拆迁事务所签署了《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将对坐落于镇国用(2004)第1145269号和镇国用(2004)第1145254号两块土地之上的公司老厂房进行拆迁，总拆迁补偿金额为19,989,688.18元，年初余额系取得的拆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及资本公积后尚待使用的金额。2013年公司决定使用相关补偿款进行产能扩张，投资于《扩建年产1410万件电加热器配件建设项目》。本年减少数系使用转入递延收益金额。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66,669.83	17,210,900.03	497,511.74	21,180,058.12	
合计	4,466,669.83	17,210,900.03	497,511.74	21,180,058.1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注 1)	2,656,031.94		378,118.44		2,277,913.5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注 2)	1,075,323.72	10,210,900.03	104,368.30		11,181,855.45	与资产相关
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注 3)	735,314.17		15,025.00		720,289.17	与资产相关
投资建设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海洋油气高效分离处理装置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注 4)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66,669.83	17,210,900.03	497,511.74		21,180,058.12	--

其他说明:

注1: 系公司于2009年度取得由江苏省镇江新区财政局下拨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金额转入当年损益。

注2: 系公司于2010年度取得老厂房拆迁款, 公司决定使用相关补偿款进行产能扩张, 投资于《扩建年产1410万件电加热器配件建设项目》, 本年增加金额系本年使用的拆迁补偿款, 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计提折旧的金额转入当年损益。

注3: 系公司取得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拨的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款, 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当年损益。

注4: 系公司取得投资建设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海洋油气高效分离处理装置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补贴款。

26、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395,472,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以公司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197,736,000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公司总股本为197,736,000元, 转增后总股本增至395,472,000元。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9,391,926.43		197,736,000.00	331,655,926.43
其他资本公积	1,129,529.30			1,129,529.30
合计	530,521,455.73		197,736,000.00	332,785,455.73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41.51	-108,090.71			-60,071.41	-48,019.30	-79,312.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241.51	-108,090.71			-60,071.41	-48,019.30	-79,312.9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241.51	-108,090.71			-60,071.41	-48,019.30	-79,312.92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274,816.97	9,021,577.70		45,296,394.67
合计	36,274,816.97	9,021,577.70		45,296,394.67

盈余公积说明：2014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 2014 年度净利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1,591,960.98	262,280,661.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1,591,960.98	262,280,661.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71,090.75	90,708,255.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21,577.70	11,623,356.1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660,400.00	19,773,599.9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5,581,074.03	321,591,960.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5,203,406.45	749,669,382.59	811,758,332.98	607,487,374.97
其他业务	13,801,947.08	8,942,771.94	15,715,013.90	11,276,000.90
合计	1,019,005,353.53	758,612,154.53	827,473,346.88	618,763,375.87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1,784.87	82,75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3,784.45	2,338,285.61
教育费附加	2,321,415.48	1,689,985.91
其他	118,278.27	103,266.02
合计	5,745,263.07	4,214,292.42

3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6,654,924.14	13,547,482.97
包装材料	7,024,009.77	5,904,973.47

职工薪酬	3,851,782.06	1,623,416.97
质量扣款	3,837,056.55	
差旅费	1,428,031.96	1,177,015.46
折旧	1,216,122.23	1,136,632.16
仓储费	1,008,484.38	1,126,814.04
其他费用	4,891,152.97	4,349,149.97
合计	39,911,564.06	28,865,485.04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33,018,261.05	28,844,348.72
职工薪酬	26,080,956.13	18,823,538.54
费用性税金	4,651,122.95	3,206,183.22
折旧费	4,493,925.59	3,681,497.35
业务招待费	4,018,608.03	3,034,185.83
咨询费	1,980,504.57	1,351,648.89
差旅费	2,933,917.69	1,687,025.69
无形资产摊销	1,922,451.44	1,570,832.37
办公费	2,400,014.31	2,103,766.59
其他费用	4,240,473.28	3,586,364.93
合计	85,740,235.04	67,889,392.13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2,201.66	482,923.33
减：利息收入	4,488,634.97	8,269,722.65
汇兑损益	73,647.45	69,938.0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82,461.47	332,103.20
合计	-3,390,324.39	-7,384,758.05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657,860.12	5,463,067.05
二、存货跌价损失	5,052,117.71	1,534,707.30
合计	7,709,977.83	6,997,774.35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开放式基金		809.95
合计		809.95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01.25
合计		-701.25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371.33	303.85	55,371.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5,371.33	303.85	55,371.33
政府补助	1,873,611.74	882,994.55	1,873,611.74
其他	774,244.92	1,707,897.48	774,244.92
合计	2,703,227.99	2,591,195.88	2,703,227.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鼓励上市公司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款项	1,211,6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378,118.44	374,658.72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	104,368.30		与资产相关

专利奖励	7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61,900.00	204,800.00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	15,025.00	15,935.83	与资产相关
驰名商标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建设奖励资金款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4,600.00	47,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73,611.74	882,994.55	--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2,895.21	286,689.75	262,895.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2,895.21	286,689.75	262,895.21
对外捐赠	5,000.00	200,000.00	5,000.00
职工工伤补偿	122,101.00	121,165.00	122,101.00
滞纳金	573,627.68	77.21	573,627.68
违约金	87,036.14	388,600.00	87,036.14
罚款	368,655.86	203,829.60	368,655.86
质量赔款		2,621,000.70	
其他	396,294.70	21,842.00	396,294.70
合计	1,815,610.59	3,843,204.26	1,815,610.59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714,812.11	16,740,377.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18,720.49	-1,296,181.93
合计	19,896,091.62	15,444,195.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5,564,100.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34,615.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7,303.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1,909.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71,708.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63,064.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114.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0,495.39
所得税费用	19,896,091.62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4,358,076.63	12,435,109.11
补贴收入	8,376,100.00	600,226.71
利息收入	6,034,220.11	11,257,776.57
其他	1,455,064.95	32,577.62
合计	20,223,461.69	24,325,690.0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7,564,192.96	7,432,900.78
付现的销售费用	30,651,044.06	25,910,999.11
付现的管理费用	15,533,381.48	11,923,900.86
付现的财务费用	482,461.47	332,103.20
其他	690,576.46	250,358.27
合计	54,921,656.43	45,850,262.2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保证金		457,524.34
合计		457,524.34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20,094,768.36	
合计	20,094,768.36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5,668,009.17	91,431,689.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09,977.83	6,997,774.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66,853.42	17,181,348.26
无形资产摊销	1,920,277.60	1,570,743.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922.18	111,241.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523.88	286,385.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9.9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3,223.36	509,614.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2,132.48	-1,263,041.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588.01	-33,140.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48,176.60	-75,878,638.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289,921.45	-188,882,060.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5,734.72	110,959,972.29
其他		353,72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24,703.62	-36,654,494.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785,226.70	252,659,758.6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2,659,758.62	424,524,963.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874,531.92	-171,865,204.3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785,226.70	252,659,758.62
其中: 库存现金	952,730.26	551,613.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2,832,496.44	252,108,145.2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85,226.70	252,659,758.6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受限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918,422.2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32,918,422.25	--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 美元	1,275,728.25	6.1190	7,806,181.16
欧元	99,397.73	7.4556	741,069.72
新加坡元	173,216.13	4.6926	812,834.01
其中: 美元	638,530.55	6.1190	3,907,168.44
欧元	38,539.10	7.4556	287,332.11

新加坡元	162,921.20	4.6926	764,524.02
	0.00		
其他应收款			
其中：新加坡元	14,432.00	4.6926	67,723.6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443.00	6.1190	51,662.72
新加坡元	34,196.80	4.6926	160,471.90
其他应付款			
其中：新加坡元	10,569.88	4.6926	49,600.2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DONGFA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依据当地法律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锡瑞吉格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生清算，于2014年9月15日在无锡市国家税务局办妥税务注销登记；并于2014年10月15日在无锡市滨湖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注销登记。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74.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合肥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当涂	当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制造业	70.00%		设立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镇江	无锡	制造业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DONGFANGINTERNATIONAL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55.58%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25.90%	2,639,807.97	328,576.70	48,214,075.5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注)	131,957,429.05	52,935,107.49	184,892,536.54	7,644,497.53	2,277,913.50	9,922,411.03	130,201,065.20	55,880,308.29	186,081,373.50	17,352,711.88	11,286,223.75	406,465,237.7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注)	53,233,912.80	10,192,308.75	10,192,308.75	-425,096.89	42,436,823.52	4,653,220.87	4,653,220.87	13,674,741.80

注：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其相关资产状况及经营数据已经根据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45.45%。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九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56,703,648.95	156,703,648.95	156,703,648.95			
应收票据	401,622,679.16	401,622,679.16	401,622,679.16			
应收账款	303,751,638.19	329,019,635.65	329,019,635.65			
应收利息	409,978.74	409,978.74	409,978.74			
其他应收款	5,512,199.15	6,430,334.36	6,430,334.36			
小计	868,000,144.19	894,186,276.86	894,186,276.86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票据	269,487,182.43	269,487,182.43	269,487,182.43			
应付账款	125,674,057.99	125,674,057.99	125,674,057.99			
应付利息	14,711.11	14,711.11	14,711.11			
其他应付款	2,301,791.81	2,301,791.81	2,301,791.81			
小计	406,477,743.34	406,477,743.34	406,477,743.3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货币资金	265,483,412.51	265,483,412.51	265,483,412.51
应收票据	380,477,511.74	380,477,511.74	380,477,511.74
应收账款	280,206,173.97	303,071,095.28	303,071,095.28
应收利息	2,544,660.76	2,544,660.76	2,544,660.76
其他应收款	5,014,922.61	5,678,933.61	5,678,933.61
小计	933,726,681.59	957,255,613.90	957,255,613.90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32,437,812.09	232,437,812.09	232,437,812.09
应付账款	157,770,102.99	157,770,102.99	157,770,102.99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807,752.66	807,752.66	807,752.66
小计	391,015,667.74	391,015,667.74	391,015,667.74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和新加坡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合理控制外币资产规模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①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806,181.16	741,069.72	812,834.01	9,360,084.89
应收账款	3,907,168.44	287,332.11	764,524.02	4,959,024.57
其他应收款			67,723.60	67,723.60
小计	11,713,349.60	1,028,401.83	1,645,081.63	14,386,833.0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1,662.72		160,471.90	212,134.62
其他应付款			49,600.22	49,600.22
小计	51,662.72	-	210,072.12	261,734.8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94,562.63	400,480.93	492,199.73	3,587,243.29

应收账款	761,696.02		311,841.17	1,073,537.19
其他应收款			86,857.95	86,857.95
小计	3,456,258.65	400,480.93	890,898.85	4,747,638.4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44,156.78	244,156.78
其他应付款			8,608.32	8,608.32
小计			252,765.10	252,765.10

③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港币相关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各币种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对本公司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①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②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未结清借款2015年利息会在原利率计息额基础上上升26,835.62元，对公司净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谭荣生、谭伟及谭克				59.76%	59.76%

其他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谭荣生、谭伟及谭克父子三人，相应的持股比例为22.487%、18.638%及18.638%，合计持股比例59.7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镇江恒信格力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康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镇江恒信格力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6,5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康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360,000.00	90,000.00
江苏康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54,000.00	13,5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12月18日	注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吉格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未结清借款金额为200万元，借款约定到期还款日为2015年6月18日。

(4)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采购固定资产	镇江恒信格力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393,138.00		市场定价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一、关联方交易之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773,6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决议，以2014年末总股本39,547.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0.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一）公司于2014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进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用于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及补充营运资金，其中海洋油气处理系统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45,000万元，补充营运资金拟投入募集资金15,000万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不超过8,000万股。若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公司分别于2014年11月25日和1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委托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兴全睿众东方电热分级资产管理计划”进行

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东方电热股票。

“兴全睿众东方电热分级资产管理计划”于2015年1月26日-2月3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共计购买东方电热股票9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72%，其中：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共计900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276%，增持均价为9.92元；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共计38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096%，增持均价为12.57元。截至2015年2月3日止，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计划，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7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5年2月4日至2016年2月3日。

（三）2015年1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和谭克先生于2015年1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9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40%。

2015年1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和谭克先生于2015年1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9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40%。

2015年1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和谭克先生于2015年1月2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9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308%，其中谭荣生先生减持的900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和谭克先生经上述减持后还持有公司股份177,345,9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8441%，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547,292.66	98.17%	2,118,055.56	1.13%	185,429,237.10	207,282,383.97	98.97%	2,676,467.06	1.29%	204,605,916.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89,151.75	1.83%	3,489,151.75	100.00%		2,149,673.82	1.03%	2,149,673.82	100.00%	
合计	191,036,444.41	100.00%	5,607,207.31		185,429,237.10	209,432,057.79	100.00%	4,826,140.88		204,605,916.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180,739,812.09		
7-12 月	4,047,845.47	404,784.55	10.00%

1 年以内小计	184,787,657.56	404,784.55	0.22%
1 至 2 年	822,106.40	246,631.92	30.00%
2 至 3 年	941,779.22	470,889.61	50.00%
3 年以上	995,749.48	995,749.48	100.00%
合计	187,547,292.66	2,118,055.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81,190.26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3.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43,576,919.26	22.8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8,722,916.65	9.80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2,649,354.28	6.62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798,264.09	5.13	

格力电器（郑州）有限公司	9,215,979.82	4.82
合计	93,963,434.10	49.1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22,557.83	96.52%	188,536.51	6.68%	2,634,021.32	4,249,473.91	100.00%	265,355.16	6.24%	3,984,118.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618.00	3.48%	101,618.00	100.00%						
合计	2,924,175.83	100.00%	290,154.51		2,634,021.32	4,249,473.91	100.00%	265,355.16		3,984,118.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2,326,051.28		
7-12 月	103,622.80	10,362.28	10.00%
1 年以内小计	2,429,674.08	10,362.28	0.43%
1 至 2 年	166,338.26	49,901.48	30.00%
2 至 3 年	176,545.49	88,272.75	50.00%
3 年以上	50,000.00	40,000.00	80.00%
合计	2,822,557.83	188,536.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799.35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销售质保金	1,900,000.00	1,9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41,840.80	397,700.00
备用金	272,490.48	799,560.68
代垫款项	230,527.19	233,991.08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27,167.36	479,187.18
其他	152,150.00	439,034.97
合计	2,924,175.83	4,249,473.9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质保金	600,000.00	1-6 个月	20.52%	
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质保金	600,000.00	1-6 个月	20.52%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质保金	300,000.00	1-6 个月	10.26%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15,762.06	1-6 个月	7.38%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销售质保金	120,000.00	1-6 个月	4.10%	
合计	--	1,835,762.06	--	62.7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5,213,935.22		395,213,935.22	345,213,935.22		345,213,935.22
合计	395,213,935.22		395,213,935.22	345,213,935.22		345,213,935.2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80,978,600.00			80,978,600.00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89,355,599.89			89,355,599.89		
合肥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15,179,735.33			15,179,735.33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75,500,000.00	50,000,000.00		125,500,000.00		
合计	345,213,935.22	50,000,000.00		395,213,935.2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7,249,427.23	685,654,689.81	748,207,877.11	580,182,406.69
其他业务	11,848,603.48	7,754,836.90	15,059,142.31	11,484,070.98
合计	889,098,030.71	693,409,526.71	763,267,019.42	591,666,477.6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059.19	29,895,822.56

合计	940,059.19	29,895,822.56
----	------------	---------------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7,523.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3,611.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2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8,470.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3,203.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4,080.78	
合计	944,333.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5%	0.2596	0.25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6%	0.2572	0.25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2,671,090.75	90,708,255.81	1,159,055,611.51	1,086,104,992.1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7,029,803.42	265,483,412.51	156,703,648.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156,262.11	380,477,511.74	401,622,679.16
应收账款	197,473,440.92	280,206,173.97	303,751,638.19
预付款项	12,881,564.99	13,990,918.47	8,784,953.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592,446.63	2,544,660.76	409,978.7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04,088.81	5,014,922.61	5,512,199.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9,272,626.41	257,752,223.95	282,058,148.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290.66	145,380.31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96,910,233.29	1,205,567,114.67	1,158,988,62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3,588,451.65	260,552,491.11	291,076,504.61
在建工程	37,950,581.86	23,980,594.21	72,705,888.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310,600.60	60,270,153.31	95,951,360.61
开发支出			
商誉		21,635,198.39	21,635,198.39
长期待摊费用	106,647.63	173,766.88	104,16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1,787.04	4,156,039.71	5,918,172.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04,370.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738,068.78	370,768,243.61	511,495,663.45
资产总计	1,388,648,302.07	1,576,335,358.28	1,670,484,290.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83,207.52		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2,464,373.03		269,487,182.43
应付账款	104,318,236.48		125,674,057.99
预收款项	6,716,092.58		3,926,171.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79,836.48		14,034,358.12
应交税费	7,756,342.55		13,143,245.49
应付利息			14,71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6,591.99		2,301,791.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2,664,680.63		437,581,518.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1,293,154.07	10,210,900.0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30,690.66	4,466,669.83	21,180,05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8,507.19	2,019,465.97	1,962,877.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2,351.92	16,697,035.83	23,142,936.08
负债合计	318,137,032.55	442,146,464.32	460,724,454.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7,736,000.00	197,736,000.00	395,47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0,521,455.73	530,521,455.73	332,785,455.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82.93	-19,241.51	-79,312.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651,460.81	36,274,816.97	45,296,394.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2,280,661.31	321,591,960.98	385,581,07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5,191,960.78	1,086,104,992.17	1,159,055,611.51
少数股东权益	55,319,308.74	48,083,901.79	50,704,224.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0,511,269.52	1,134,188,893.96	1,209,759,835.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8,648,302.07	1,576,335,358.28	1,670,484,290.1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谭荣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先生签名并公司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谭荣生先生签名、公司盖章的2014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5、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荣生

2015年4月23日